



老街的拐角处

□祝绘涛

老街真老啊，也不知是哪年哪月建成的，高低不平石板路是它的脊梁，两旁的灰砖房、板壁房、吊脚楼是它的筋骨，沿着狭长的老街可以一直走到长江边。就在那老街的拐角处，黄葛树的树荫下，一间灰砖小屋镶嵌在老街的夹缝中，那便是杨奶奶的家了。

杨奶奶一个人住着，她小屋的门仿佛永远是敞开着的，小屋的墙壁上有一个相框，相框里有很多照片，单人的，多人的都有。其中一张照片上有个威武的军人，听说那是杨奶奶的丈夫。听人讲，她丈夫早过世了，是死于日本人的轰炸。听说杨奶奶当年也是为了躲避飞机轰炸，和亲人失散了，一个人流落到了这里。

相框里还有一张较大的照片，是一张全家福，有穿西装的男人、着洋装的女子和三个孩子。听说那个穿西装的男人是杨奶奶的儿子，在香港，杨奶奶每月的钱就是由他从香港汇来的。但照片上的人都不笑，表情很严肃。

杨奶奶平时就很少说话，对于她的身世，她更极少提起，人们也就知道那么一星半点。不过，杨奶奶很喜欢小孩。

夏天的傍晚，孩子们都走出了偻仄狭小的屋子，聚集在老街上玩耍。女孩在地上用粉笔画了格子，玩“跳房子”的游戏，也有的踢鸡毛毽；男孩在街角弹玻璃珠子、拍烟盒，他们蹲在地上，几颗毛茸茸的脑袋凑在一起。这时候，杨奶奶总是拄着拐杖，站在门前屋檐下，远远地看着那群孩子玩耍。

“你过来！”看着看着，杨奶奶会向其中一个孩子招手。那孩子就雀跃着跑过去，当他重新回来时，手里捧满了水果糖：“杨奶奶给的，每个人都有！”

“我要橘子味的！”“我要话梅味的！”孩子们拿到糖，像一群快乐的鸟儿一样叽喳着，快乐的气氛在老街弥漫开来。孩子们最喜欢玩的游戏是“猫捉老鼠”，总有一个充当“猫”，来追逐其他伙伴，他们在老街狭长的街道上无休止地跑啊，叫啊，笑啊。

瘦骨嶙峋的杨奶奶，穿着一件白布衫，单薄得跟个影子似的，悄无声息地坐在门外的一把竹椅子上，手里拿着一把蒲扇，看着孩子们游戏，她长久地沉默着，让人疑心她是不是睡着了。

天上云彩的颜色渐渐起了变化，先前明亮的红色、黄色，渐渐变成了淡黄、深紫、暗蓝，夜幕像黑色的轻纱，不知不觉围拢过来。

杨奶奶颤巍巍地站起身来，回了小屋，小屋里熏着蚊烟，有一股浓浓的

闷人的香味。大概是觉得屋里的烟味太浓了，她弯下腰，俯身去察看。蚊烟像蛇一样，盘踞在床底，杨奶奶伸出手，想去掐灭蚊烟。这时，她触到了一只柔软脚。

“什么脚啊？是猫儿脚板还是狗儿脚板啊？”她骇然问道。这时，床底突然伸出一只手来，想要拉住杨奶奶。“啊呀！”杨奶奶吓得差点跌坐在地上。她赶忙拐着小脚跑出房间，大喊道：“快来人啊，有小偷！”

外面的小孩呼啦一声围了过来，附近乘凉的大人也跑了过来。小屋里，灰头土脸钻出了一个人。“杨奶奶，是我！”那个人低着头。大家一看，这小偷外号叫“莽二”，他爹早死了，就有个哑巴老妈清扫大街。因为家里穷，他有时会顺走人家晒的枣，或者偷拿人家一个瓜什么的。“莽二，你怎么就不学好，老人家的东西也想偷？”“揍死你！”有人提起了拳头。

莽二害怕地抱住头，身体抖得像一片风中的树叶。这时，一根拐杖横了过来，挡住了拳头，那是杨奶奶的拐杖。

“哎，孩子，天黑了，人的心可不能黑啊！偷来的用一时，自己找来的才用一世哦！”杨奶奶叹着气说。

“杨奶奶，我错了，下次不敢了！我保证！”莽二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

这时，莽二的哑巴妈妈赶来了，她发出咿咿呀呀的声音，似乎在痛骂着不争气的儿子，然后扯着莽二的耳朵，把他往家里拉。人们纷纷散去，老街又恢复了宁静。

第二年秋天，杨奶奶病了，小屋飘满了苦涩的中药味。医生来了，给她量血压，但后来，医生悄悄对人们说：“不行了，年岁大了！”果然，杨奶奶没能熬过那个秋天，在一个下雨的夜晚，她悄无声息地离开了。

她从来没对人说起过她的病痛，就像她不对人说她的身世。死之前也没谁听见她呻吟一声，她就像一片干枯的树叶，在风雨之夜悄然飘落。

杨奶奶去世后，就埋在老街后面的那座小山坡上，站在老街上，一抬头，就能看见那个小山坡。

孩子们依旧在老街上做游戏，他们追逐着，嬉闹着，笑声传出很远。在老街的拐角处，杨奶奶的小屋沉寂着，但孩子们却总觉得她像影子一样，在门前坐着，穿着白布衫，摇着蒲扇，不声不响地望着他们。

（作者系重庆市巴南区作协副主席）



把春天放进嘴里

□叶仁军

春天，无所事事，
旧病复发。
一条河流经过时，
人们站在山上。
茶树一层一层地堆砌，
丈量河岸到白云的高度。
彩旗翻飞，
人们在春天聚会。
采茶姑娘三五成群，
掐下一片片嫩芽，
让里面的相思无处可藏。
松针无声降落，
这是春天最文静的姑娘。
坟莹把自己藏在树林深处，
它们不想打扰踏青的人。
这美好的时令，
这美好的青春，
不能让人暗自悲伤。
松林里传来鸟鸣，
传来歌声，
让茶山如此生动，
如此深刻。
死亡和春天在一起，
快乐和河流在一起。
我们摘下一片嫩芽，
放进嘴里，
顿时整个春天都和我们在一起。

（作者系重庆文学院创作员）

龙在池中(外一首)

□李光辉

龙桥镇
是我的家乡
那里有一条小溪
像龙一样在流淌
溪沟上
架着一座石桥
桥身上
雕着龙的形象
从家乡出去打拼的人
都要从桥上经过
有的成了龙
有的成了虫
而我不知道
我成了什么
至今仍在风雨中
不停地游走

龙门阵

龙年了
你在我面前
摆起了一个龙门阵
这个阵型很大
见首不见尾
让我感到好难破
既像八卦阵
又像迷魂阵
不知龙的命门在哪里
我喝着一杯热茶
而且不断续水
让龙饥渴难耐

（作者系重庆市涪陵区作协会员）

闲适古城游

□谭竹

我喜欢所有的古城、古镇，不管是重庆的，还是其他城市的。除了因为古城、古镇本身的美，还因为我对所有古老的东西有一种天然的亲近感。那些吱吱作响、油漆斑驳的木地板，那些投下忽明忽暗光影的窗棂格子，那些飞檐翘角、楼台亭阁……都仿佛是曾经的家，那似曾相识的感觉如此真切。

机缘巧合来到铜梁安居古城，它因水而兴，因商而盛，是一个始建于隋朝的千年古城。进入古城，映入眼帘的是灰白色飞檐翘角，形态古朴，色彩淡雅。天后宫同样灰白色的飞檐翘角则更让人震撼，长长的尖角伸向天空，精美的滴水瓦当，层层叠叠的屋檐，繁复的花纹，营造出恢宏的气势。古老的木楼、雕花的门窗、大红的灯笼几乎是所有古城、古镇的标配，然而有了这气势如虹的飞檐翘角，安居就有了属于自己的特色，以及除了婉约之外的大气。

天后宫也叫福建会馆，供奉的是妈祖。重庆是内陆城市，为何会供奉妈祖？据说是因为当年商业兴盛，商人们带来了沿海文化。

近邻的还有贵州会馆、湖广会馆，据说它们的主人曾几久，因喜爱传统文化，买了这三处宅子保护传承了下来。戏台两边写着对联：“凡事莫当前看戏何如听戏好，为人须顾后上台终有下台时。”对联似有深意，让人细思回味。倚着木栏杆，坐在裂着口子的老桌子边，红色的宫灯悬在头上，面对着蓝天白云下的雕梁画栋，仿佛进入了电影中的场景，目及之处，处处如画。

来到安居县衙，此地竟然有角色扮演。随着锣声，一队人马浩浩荡荡地走了进来，衙役们有人敲锣、有人举牌，簇拥着身着红衣黑帽的县官来到大堂。有人跪在堂前喊冤，县官开始审案。最好玩的是，最后判了一人打板子，演得象模象样，让人忍俊不禁。

文庙也很有特色，除屋顶为黑色，通体都是朱红色，红黑两色更显得宫殿的庄重和巍峨。院子里立着牌子，上写：安居文庙中华成人之礼。汉族一向有传统的成人礼，男孩子的叫做“冠礼”，女孩子的叫做“笄礼”。

古镇街道两边，有很多卖特产的店铺，翰林酥是其中最著名的小吃，有200多年历史，还被评为铜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安居在清代出了四个翰林大学士，当年他们进京赶考时就是将安居小吃作为干粮，后来人们就把他们吃过的酥糖类小吃称为“翰林酥”。

平时古城游人不是太多，清静闲适，相比磁器口的嘈杂，悠闲的安居就显得更为惬意。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副主席）

我和阿树的紫房子

□阿普

都到了五十多岁，我的支气管炎还不见好。有朋友说，种种紫罗兰吧，过两三个花期，也许你的支气管炎就好了。

我不信。我的朋友可是一个有心人，一不做二不休，居然送了两盆紫罗兰过来，我自然不好推却，高兴地接了，把它们摆放在我的花园里。

正值花期，花朵十分艳丽，有的紫红，有的淡红，也有白色的，簇拥着，挤满了深紫色的藤蔓。我用鼻子嗅了嗅，一缕芳香漫入我的肺部，顿觉清爽。近看看，远瞧瞧，轻轻地摸一摸叶片，反复闻闻花朵的香，藤蔓的香，叶片的香，我就后悔之前为什么没有种上这紫罗兰呢。

于是，给朋友打了一个电话，说：“我爱上她了。”哪晓得这个电话一打，一个紫罗兰的新天地，让我更是大开了眼界。

原来我的朋友有一个微信群，里面全是花草君子，而且专门种紫罗兰，群名就叫“快乐的紫罗兰”。

入群后，我很快融入其中。以紫罗兰会友，我在这个特别的兴趣群体中，呼吸着紫罗兰的花香，体味着紫罗兰的快乐。

自从30多岁单身以来，我为了让女儿心无旁骛好好读书，就一直没有再找伴侣。说良心话，这也不是唯一的原因，没有遇上动心的人才是真正的。

参与到紫罗兰兴趣群，有一个叫阿树的群友，她也是支气管炎患者，不过因为长期和紫罗兰打交道，再加上恰当的治疗，现在基本上痊愈。

她对紫罗兰花朵的称呼非常有想象力，比如“飞翔的蝴蝶”“白鸟”“星星眼”……我一直关注着，总是对她的花名赞美几句，久而久之我俩私下成了好朋友。

随着交往的深入，知道她也是单身。我喜欢她的花名，她却喜欢我写的诗，尤其是关于紫罗兰的诗。因为紫罗兰，我们从兴趣群走了出来，在她的花园里见了面，第二天又在我的花园里见了面。来来往往，我们的目光总是纠缠在一起，开始编织一些很美好的事。

在国外的女儿，听说我喜欢上了紫罗兰，而且对支气管炎有特别的疗效，就寄回来三色紫罗兰、阿贝拉紫罗兰、艾达紫罗兰等种子，这我和阿树有了更多的交流机会。

渐渐地，我的花园全部是紫罗兰了。阿树说：“你的花园真是有些拥挤了，不如到我的花园去种吧。”

这其实是我巴心不得的事，只是不好主动开口。我就趁火打劫，说：“你的花园也很小，倒不如把你的楼顶利用起来，那空间更大许多。”

因为阿树的房子是多年以前自己修的，独家独院。她的房子靠近景区，躲在半山腰，一条小石子路进去，两边长满了芭芒和野刺花，偶尔有一棵槐树或者油桐，山雀和白云飞来飞去，悠闲得很。

一条小溪从小楼背后流过，在这里种花有土，有水，有阳光，毫不费事。很快，阿树的屋顶全是紫罗兰，有开了花的，有才出土的，除了行人的通道，密密麻麻全是花。屋前屋后，包括原先的花园都种满了紫罗兰，浓浓的紫光把整个房子笼罩起来，连鸟儿飞过，也要划下一道紫色的光芒。

在小路入口，一抬眼，那一座紫色的房子就映入眼帘，阳光下，紫罗兰艳丽的花朵明晃晃耀眼。

花友们取了名字，叫紫房子。

后来，紫房子成了紫罗兰兴趣群的线下俱乐部，也成了我和阿树的新房。我们在这里养紫罗兰，养我们的兴趣俱乐部，也养我的诗，养我和阿树的爱情。

（作者系重庆市荣昌区作协副主席）

